



梧州市统筹账户在零售放开

“梧州模式”迈出新医改更踏实一步

▲医师报记者 陈惠

近日，梧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正式下发了《关于在处方共享药店试行医保门诊特殊慢性病直接结算有关问题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稿明确指出，梧州市签订了医保服务协议的医保定点医疗机构的处方共享药店，医保门诊特殊慢性病可直接结算。其中，属参保人员支付的部分由参保人员直接与药店结算；属统筹基金支付的部分由医保经办机构与药店进行结算。此试点将从2018年7月1日起试行。

“这意味着患者就诊后，凭取药信息就可以到自主选择的处方共享药店直接结算取药，患者取药更方便、更放心了。”梧州市红十字会医院黄云旗院长告诉医师报记者。

作为全国第一个“吃螃蟹”的医院，梧州市红十字会医院在2017年5月23日率先启动处方信息共享平台。如今，近一年的时间，处方信息共享平台给医院带来了哪些变化？对医生处方有哪些影响？



2个“提高”4个“减少”

黄云旗告诉医师报记者，启用处方信息共享平台后，该院有2个“提高”4个“减少”的变化，即服务质量提高，患者满意度提高，患者缴费排队减少，医院门诊药房处方工作量减少，候药时间减少，纠纷减少。

黄云旗进一步解释，以前患者来到医院后，从挂号、看病、缴费，到取药，都需要排队等候，特别是缴费和取药，消耗了患者的大量时间，且得不到及时的用药治疗和药学服务。处方信息共享平台的建立，患者取药有了自主选择权力，医院门诊药房的处方工作量减少，药

师有更多的时间为患者服务，指导患者合理使用药物，提高了服务质量，减少了候药时间，得到了及时药物治疗，患者满意度提高，纠纷自然就减少了。尤其对于慢性病患者而言，由于需长期用药治疗，而医生处方一般只能开具1周的用量，患者用药往返医院疲惫繁琐，如果患者自行在外购药又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而在处方信息共享平台上的药店，由于药品与医院药房药品是一致的，处方由医生开具，患者自主选择取药，既可避免用药安全隐患，又方便了患者。

从医生的角度，黄云

旗表示，一开始平台上线，有的医生并不理解。试行二三个月以后，医生发现开药不用再与经济收入挂钩，由于患者自主选择平台药店取药，断绝了医生与处方用药的利益关系，根据患者病情，该用什么药就用什么药。在工作量并未增加的情况下，医生的压力减少了，顾虑减少了。

随着处方信息共享平台的应用，医院收入结构发生根本改变，实现了良性运转。药占比降低后，医院管理成本降低，让人力发挥更大作用，药师们能抽出更多的时间对临床医师进行合理用药的指导。医院重新制定了薪酬制度，

以医师技术能力与辛劳付出程度为基准核算，提高了诊疗费，体现医师优劳优酬、尊重专业价值。

通过正向激励，增强了医师对医院的认同感及使命感；激励医师重点关注自己诊疗能力的提升，加强医疗服务品质，把好质量关，由此整个医院医疗服务水准提升，医疗质量得到持续改进。医师的这种权责利高度统一，极大提高了医师的工作自主性及积极性。

患者满意度增加、医生积极性增高、医院医疗服务品质提升，处方信息共享平台带来的变化是实实在在的。

政策明朗 处方信息共享平台应运而生

2017年国家正式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中明确指出：进一步破除以药补医机制，门诊患者可以自主选择在医疗机构或零售药店购药，医疗机构不得限制门诊患者凭处方到零售药店购药。具备条件的可探索将门诊药房从医疗机构剥离。探索医疗机构处方信息、医保结算信息与药品零售消费信息互联互通、实时共享。推动医疗机构处方信息、医保结算信息和药店零售消费信息的三方信息互联互通、实时共享，成为医药分家政策突破的重要手段。

2017年5月梧州红十字会医院为试点，搭建了处方信息共享平台，实现了医院、社保个人账户、药店三方信息的互联互通、实时共享。医院启用处方信息共享平台近1年的时间，目前在平台运转的处方量每天超过300张以上。到药店取药的患者90%以上。除去一些有严格管理规定的药品，如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毒性药品等特殊管理药品，不得在药店调剂销

售，目前有超过800个品规的药品可以在药店调剂购药，且与医院的药品规格、价格、厂家一致，基本能满足患者用药需求。

“根据政策要求，医院实行药品零加成销售，同时要把药占比降下来。”谈及建设处方共享平台的初衷，黄云旗如是说。

处方信息共享平台是以医院为核心联合政府、医药、医保等部门以及社会药店共同建设的。它不是一个软件，也不是一个APP，而是一整套联合医院、卫生、药监、社保等部门以及社会药店共同建设的实现医疗机构处方信息、医保结算信息和药品零售消费信息互联互通的体系。在门诊，医生根据患者的治疗开具处方，通过平台系统审核处方，审核通过后可直接上传至“处方信息共享平台”。平台将处方信息以短信的形式立即推送给患者，让患者完全自主的选择到任何一家平台药店完成线下购药，药店药师核验患者身份及处方信息无误后，按医生开具的处方进行药品调剂，并指导患者正确使用。

在规范、安全、可控的技术平台上放心购药

2017年是处方外延、医药分开的元年，政府多份文件要求“探索医疗机构处方信息、医保结算信息与药品零售消费信息互联互通、实时共享。”

到2017年11月，梧州市全面启动处方信息共享平台体系，覆盖了全市20余家二级及二级以上医院与百余家药店，充分调动医疗机构、药品零售机构和社会力量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惠及梧州市300多万群众的健康需求。这一举措，被业界认为是新医改医药分开政策的有效落地，找到了缓解“看病难，看病贵”的突破口。

与此同时，规范、安全、可控的技术平台要求也被提了出来。如何确保患者信息不被泄露，处方信息不被恶意使用？

作为梧州市处方信息共享平台技术、运营和服务保障的提供者，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副秘书长、青岛易复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马光磊表示，处方信息共享平台会将患者被审核过的处方信息进行加密，加密过程也是把病历信息、健康信息脱敏的过程，脱敏后会将一个编码和密码以短信的形式发送给患者。患者可通过App、微信公众号

查看完整信息。同时，系统会将满足整张处方的药店及导航推荐给患者。

患者到达系统推荐或自主选择的药店之后，将短信中的加密编号和密码给到药店药师，在药店药师的协助下完成纸质处方的打印，并在其指导下完成线下购药。

“整个过程没有线上支付，也没有网上售药，事实上只是处方信息流转，而不是电子处方或网售处方药。”马光磊说，药店支持医保个人账户结算，患者可刷医保卡直接购药。

事实上，为了保证处方信息流转的合法、合理，

整个过程需要“医院—平台—药店”强大服务体系和监管体系的支撑。

在处方信息共享平台最初试点的时候，处方监管由医院自己执行，随着试点范围扩大，以及7月份《关于在处方共享药店试行医保门诊特殊慢性病直接结算有关问题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的落实，处方监管将由当地卫健委、药监、医保等管理部门共同监管，易复诊平台也会按照处方流通节点进行监控跟踪，同时向以上管理部门开放后台，可随时对数据流向进行监管，加强药品的合理使用。

这是可复制可推广的信息共享平台

“这是可复制可推广的信息共享平台。希望未来从国家政策层面进行推广，让医患共同受益。医

生只要做好医疗工作就好，不用再去想与药品有关的事。老百姓不管住在哪里，到医院看病后可以回到当

地药房取药，极大地方便了患者。”黄云旗畅想着，随着今后互联网大数据的充分利用，在进一步完善

信息化建设，规范就诊和处方管理平台的基础上，未来一定可以实现像快递一样配送医疗服务和药品。到那时，新医改带来的将是另一番景象！